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星期二）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已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或当面递交方式通知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实到董事 15 名，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补选刘中华独立董事、张华独立董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并选举刘中华独立董事为主任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补选张华独立董事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关于广珠段公司与广珠北段公司签订广东京珠高速公路广珠北段 2018 年-2020 年委托营运管理合同书的议案》

同意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与广东京珠高速公路广珠北段有限公司签订《广东京珠高速公路广珠北段 2018 年-2020 年委托营运管理合同书》，合同总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

本议案审议的事项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敏、杜军、卓威衡、曾志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审议通过《关于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与广东高速传媒有限公司签订非立柱广告委托经营合同的议案》

同意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与广东高速传媒有限公司签订《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非立柱广告委托经营合同》。

本议案审议的事项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敏、杜军、卓威衡、曾志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审议通过《关于粤高速控股子公司及分公司高速公路沿线通信管道委托租赁经营的议案》

同意我司控股子公司广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及我司分公司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佛开分公司与广东利通科技投

资有限公司签订通信管道租赁合同，将所辖的高速公路沿线通信管道（含主线、匝道、构筑物及附属设施）委托给广东利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对外租赁及维护，总计租金收入约为 7927 万元。

本议案审议的事项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陈敏、杜军、卓威衡、曾志军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31 日